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7695710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26日

商 标

景悦禧

申 请 人 张智喆

地 址 云南省曲靖市宣威市丰华街道西河社区居委会西城下街8号

代理机构 云南标保贝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4类：产后护理服务；产科服务；康复中心；医疗护理；医疗保健；治疗服务；饮食营养咨询；按摩；美容服务；配镜服务